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課程督學 曾靜怡 電話: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: chingyie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300851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 1130085131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30085131_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113年第2梯次「閩東語研習工作 坊」活動,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(以下簡稱國教院)113年9月2日教研 資字第1131500386號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法,執行「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, 國教院近期完成12支閩東語教學媒體影片製作;為推廣教 學媒體影片,擴大使用效益,特別規劃辦理113年第2梯次 「閩東語研習工作坊」活動,期透過教學經驗與實務分 享,達到提升閩東語教學效益與運用範疇之目標。

三、本活動重要資訊如下:

- (一)時間:113年10月26日(星期六)下午1時30分至5時止。
- (二)地點: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(地址:桃園市八德 區廣福路31號)。
- (三) 場次:依國小、國中及高中等不同學習階段,分為3場次





同時進行。

(四)研習對象:

- 1、全國與閩東語教學或推廣業務相關之教師、職員:
 - (1)各縣市政府本土語承辦人。
 - (2)各縣市學校閩東語文課程教學之承辦人或相關人 員。
 - (3)各縣市參與閩東語直播共學計畫的教師。
- 2、全國對閩東語推廣有興趣之一般民眾。
- (五)報名時間與方式:自即日起至113年10月11日下午5時止 採Google表單報名;可掃描「電子海報」(詳附件1) QR Code分組報名,詳細活動內容可於Google報名表單中 下載「活動簡章」(詳附件2)瞭解。
- 四、如有疑義,請逕洽太米國際有限公司洪麗婷小姐,電話02-77407689 •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

各私立高中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 電2024/89/03





